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00142)

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完成購買額外頻譜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宣佈，PLDT之董事會已批准PLDT及Globe建議按50：50之比例購買頻譜控股公司各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購買向頻譜控股公司所提供之股東貸款。頻譜控股公司持有頻譜，其包括一個頻譜頻率組合，當中包括700兆赫波段之部份。

本公司欣然宣佈，有關頻譜控股公司及彼等之相關股東貸款之買賣協議已於今天訂立，該等買賣協議已據此完成，而PLDT亦已支付其於第一期款項購買價50%所佔之部份(誠如本公司今天較早前刊發之公告所述)。

PLDT完成購買額外頻譜

今天較早前，本公司宣佈，PLDT之董事會已批准PLDT及Globe建議購買頻譜控股公司各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購買向頻譜控股公司所提供之股東貸款(「本公司較早前公告」)。除於本公告內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之詞彙具有本公司較早前公告所賦予之相關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有關頻譜控股公司及彼等之相關股東貸款之買賣協議已於今天訂立，該等買賣協議已據此完成，而PLDT亦已支付其於第一期款項購買價50%所佔之部份（誠如本公司較早前公告所述）。

買賣協議規定向生力購買Vega Telecom, Inc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向Bow Arken Holdings (New Century Telecoms, Inc之母公司) 及Brightshare Holdings, Inc (eTelco, Inc之母公司) 各自之擁有人購買兩者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在每種情況下，均連同相關股東貸款。

作為交易之一部份，PLDT及Globe已促使並已承諾促使頻譜控股公司交回700兆赫、850兆赫、2500兆赫及3500兆赫波段之若干無線電頻率，以及向NTC歸還該等無線電頻率。NTC今天已批准Smart Communications, Inc (PLDT之附屬公司) 使用700兆赫、900兆赫、1800兆赫、2300兆赫及2500兆赫波段之若干無線電頻率。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彭澤仁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黎高臣

非執行董事：

林逢生，主席
謝宗宣
林宏修
Napoleon L. Nazareno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范仁鶴
李凤芯